

立 音 目 乐 织 乐 科



目標

- ◆ 透過律動、歌唱、聆聽、樂器彈奏等，訓練學生對音樂元素的認識。
 - ◆ 透過音樂創作，發展學生的創造力和評賞音樂的能力。
 - ◆ 透過專題學習，培養學生的審美能力及對不同文化的認識。
 - ◆ 透過多元化的音樂活動，發展學生的音樂技能及訓練合作性，並培養正確的價值觀和態度。
- 

課程重點

一至三年級

- ◆ 認識基本音樂元素
- ◆ 認識作曲家
- ◆ 認識兒歌、童謠
- ◆ 音樂和故事的關係
- ◆ 學習牧童笛（從三年級開始）



課程重點

四至六年級

- ◆ 認識西洋樂器及中國樂器
- ◆ 認識中國及不同國家的音樂
- ◆ 認識不同風格的音樂作品
- ◆ 認識音樂劇和歌劇
- ◆ 音樂創作及電腦打譜
- ◆ 學習牧童笛、中音牧童笛、夏威夷小結他



評估方式

- 一至二年級
 - ◆ 工作紙
 - ◆ 表演
- 三至六年級
 - ◆ 工作紙
 - ◆ 表演
 - ◆ 考試卷



音樂團隊

- ◆ 低年級歌詠團
- ◆ 高年級歌詠團
- ◆ 音樂劇團
- ◆ 樂器班
- ◆ 管弦樂團



音樂活動

- 校外活動
 - ◆ 香港青年音樂匯演
 - ◆ 聯校音樂大賽
 - ◆ 校外表演



音樂活動

- 校內活動
 - ◆ 小小演奏家
 - ◆ 節期性校內表演
 - ◆ 周年音樂會

